



全真學案(第一輯)

張廣保 主編

尹志平學案

YINZHIPINGXUEAN

張廣保 著



齊魯書社



全真學案(第一輯)

張廣保 主編

尹志平學案

張廣保 著

齊魯書社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尹志平學案 / 張廣保著. —濟南：齊魯書社，2010.1

ISBN 978-7-5333-2341-7

I. 尹… II. 張… III. ①尹志平 (1169 ~ 1251) —
人物評論 ②尹志平 (1169 ~ 1251) —思想評論
IV. B959.92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09)第 227298 號

尹志平學案

張廣保 著

出版發行 齊魯書社

社 址 濟南經九路勝利大街 39 號

郵 編 250001

網 址 www.qlss. com. cn

電子郵箱 qlss@ sdpress. com. cn

印 刷 山東新華印刷廠德州廠

開 本 880 × 1230 / 32

印 張 7.5

插 頁 2

字 數 200 千

版 次 2010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0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標準書號 ISBN 978—7—5333—2341—7

定價：25.00 圓

《全真學案》編委會

名譽主編 麥子飛

名譽副主編(以姓氏筆畫為序)

何多樑 周和來 林志堅 莫小賢

梁發 黃健榮 葉長清 趙淑儀

趙球大

主編 張廣保

委(以姓氏筆畫為序)

尹志華 何建明 李大華 李永明

郭武強 显 章偉文 趙衛東

劉仲宇 劉煥玲 盧國龍 廖國強



總序

金代中期，王轟（道號重陽子）在中國北方創立了一種有別於傳統道教的新道教——全真教。全真教以三教合一為宗，以性命雙修、功行並重為修煉門徑，汲取禪宗的心性理論、修行方式等諸多因素，對傳統道教從教義、戒律，到官觀組織、修行方式，以及終極超越境界等方面都進行全面革新，並在元以後分領道教的半壁江山，與正一教並立為二，最終形成明以後全真、正一雙峰對峙的道教宗派新格局。這就打破了此前道教史上靈寶、上清、正一等三足鼎立的舊格局。

在全真教的發展歷史中，金末元初是教門發展的關鍵時期。它不僅確立了全真教在道教中牢不可破的重要地位，而且對整個中國社會、歷史的走向也引發了極為深遠的震蕩。開闢全真教這一發展新局面的關鍵人物就是全真掌教丘處機。正是丘處機以年踰古稀之齡萬里西行，覲見“一代天驕”成吉思汗，及隨之而來的雪山論道、一言止殺，使得全真教獲得蒙古皇室的尊崇，從而走出道教，與當時的漢地世侯一道，擔當起在金末重建業已解體的中國社

會，以及教化民衆、化導殺心等重要社會、文化功能。從歷史看，道教在中國社會中的這種作用，在整個道教史中都不多見。因此丘處機與成吉思汗的相遇，不僅是一個對道教具有重大影響的事件，而且在中國歷史上也是具有深遠意義的重大事件。因此，無論從道教發展史還是從中國歷史的角度，全真教都的確值得我們認真研究。

對於全真教的全面研究，中國方面如果從清光緒年間陳教友的《長春道教源流》算起，迄今已有一百二十多年的歷史。其間，上世紀四十年代陳垣又撰作《南宋初河北新道教考》。這些都堪稱全真教研究的奠基之作。然而，上述研究仍然處於草創階段。董理史實、考訂材料是這一時期的主要成就。稍後，日本學者如窪德忠、吉岡義豐、蜂屋邦夫等人也就全真教的教史及思想等一系列問題展開全面研究，推動這一領域的進一步發展。這說明對全真教的研究很早就具有跨越國界的特性。

在中國，自上世紀四十年代之後，尤其是進入八九十年代，學界開始從不同角度重新審視全真教，這一階段的研究呈現多視角、問題意識濃厚等特徵，歷史學、宗教學、哲學等各學科的學者都介入全真教的研究。尤其是隸屬全真派的香港青松觀，組織了幾次全真教國際學術研討會，直接推動了這一領域研究的進展。這些研究中，有的從道教史的角度，探討全真教史及其與傳統道教的關係；有的從歷史的角度，考察全真教在金元易代之際，救世濟人，維護中原文化的諸種活動；還有的從心性角度，從哲學宗教角度考察全真教心性哲學的特色，及其與禪宗、理學心性理論的互動關係。尤其是此期對明清全真教的研究也是此前未曾涉及的。此間出現了一大批研究全真道的中青年學者，限於篇幅，在此不一一列舉。

· 2 · 中國本土全真教研究越來越受到國際學術界的關注，成為這一領



域研究的主戰場。這些都是幾十年來全真教研究取得的新進展。在此，特別要提及的是，八十年代陳垣先生編纂的《道家金石略》一書的出版，為這一時期全真教研究全面利用金石碑銘材料奠定基礎；前幾年王宗昱又編輯《金元全真教石刻新編》；最近趙衛東在香港青松觀的支持下，又編輯《山東道教碑刻集》。相信隨着新材料的整理出版，還將進一步推動全真教的研究。此外近幾年來西方道教學者也表現出對全真教研究的濃厚興趣。上世紀九十年代初，意大利學者莫尼卡(Monica Esposito)在法國攻讀博士學位時，就曾經以清代龍門派為題撰寫博士學位論文。進入本世紀，美國《中國宗教研究》於2001年由法國學者高萬桑(Vincent Goossaert)、美國學者康豹(Paul R. Katz)共同組織的有關全真教的專題，集中圍繞全真教的宗教認同的形成及早期教團的修行生活這一主題，進行個案的、歷史的研究。近幾年法國學者高萬桑、美國學者劉迅對清代全真教與民間社會的研究給人留下深刻的印象。這也同時說明全真教的研究已超越國界，越來越成為一個國際性的研究領域，受到各國學者的共同關注。此外，2007年在美國加州大學伯克利分校召開的“現代中國社會文化中的全真教”學術研討會，更是中外學者取長補短、通力合作的典範。相信在中外學者的共同努力下，對於全真教這一古老而又充滿生機的宗教之研究必將進入一個嶄新的階段。

正是為了推動學術界對於全真教的研究，香港青松觀在董事局的領導下聯合海內外從事道教研究的學者，在齊魯書社的支持下，編輯出版這套《全真學案》。《學案》的初始規劃始於2005年，鄭國強、盧國龍、李永明最先參與規劃的制訂及實施。2008年又由香港青松觀組織，在深圳大學專門召開專題討論會，對《全真學案》



尹志平學案

的第一批稿件進行了討論，與會學者還就《學案》的體例、《學案》所涉全真高道的思想及歷史評價等提出了不少修改意見。這無疑對於各位參與《學案》編撰的學者進一步完善編撰工作，有着很強的推動作用。此外，香港道教學院陳煌先生為《全真學案》第一輯做了認真的校對，在此特致謝意！

在此需要說明，《全真學案》的編纂體例與中國傳統的“學案類”著述例如《明儒學案》、《宋元學案》有所不同，因為我們採取了叢書的形式，而不是將《學案》所涉各位傳主像上述兩種著述一樣都融入一個整體。這是因為全真教自創教之時的金代算起，至今已經歷差不多 850 年的歷史發展，若想把這一漫長歷史時期各不同發展階段全真高道的生平、思想融為一體，事實上依據現階段的研究還很難做到。不過傳統學案所蘊含的核心元素，例如生平、思想評介、原著摘要及校勘等，在這套《全真學案》中都有所繼承。除此之外，我們還為《學案》所涉各位傳主編輯年譜，並且附錄歷代研究文獻目錄。我們希望這套《全真學案》的編輯出版有助於國內外學者及道教愛好者進一步深入地瞭解全真教。

第一輯《全真學案》包括：《馬丹陽學案》、《譚處端學案》、《劉處玄學案》、《丘處機學案》、《王玉陽學案》、《郝大通學案》、《尹志平學案》、《李道純學案》、《劉一明學案》、《王常月學案》、《陳致虛學案》等十一部。以後我們還將繼續第二輯的編撰，力圖使這套《全真學案》盡可能全面地囊括各個不同歷史時期的全真高道。這些後續工作，還希望道教界同仁鼎力襄助！

張廣保

2009 年 12 月 18 日



目 錄

總序	1
評傳：尹志平的生平及其修煉思想	1
一、尹志平的身世及修道生涯	1
二、尹志平掌教及其對全真宗風的轉變	11
三、尹志平的心性修煉理論	26
清和真人尹志平年譜	35
著作輯錄	61
一、《葆光集》	61
二、《清和真人北遊語錄》	142
三、《清和尹真人語》	183
傳記資料	193
一、李志全《清和演道玄德真人仙迹之碑》	193
二、弋鈕《清和妙道廣化真人尹宗師碑銘並序》	198
三、李道謙《清和真人》	203
四、賈誠《大元清和大宗師尹真人道行碑》	206



尹志平學案

五、王惲《大元故清和妙道廣化真人玄門掌教大宗師 尹公道行碑銘並序》	209
六、《掌教大宗師清和尹真人》	213
七、《太和尹宗師》	213
研究著作、博士論文、論文	215



評傳：尹志平的生平及其修煉思想

一、尹志平的身世及修道生涯

1. 尹志平的家世

有關尹志平的傳記材料，在全真教中可算是較為充沛的。這部分材料計有：李志全撰《清和演道玄德真人仙迹之碑》、弋鈞《清和妙道廣化真人尹宗師碑銘並序》、李道謙《終南山祖庭仙真內傳》卷下之“清和真人”、王惲《大元故清和妙道廣化真人玄門掌教大宗師尹公道行碑銘並序》、賈餗《大元清和大宗師尹真人道行碑》等。^①這些碑刻材料中記載了不少尹志平的身世、修道經歷。考其史源，均出於尹志平《北遊錄》的記述，因而其可靠性不容置疑。

尹志平，字大和，原籍河北滄州，後因祖先宦遊山東萊州，於是在此定居。據《北遊錄》載，尹家祖先以詩書名家，世歷顯宦，仕至刺史者就有七人。尹志平《清和真人北遊語錄》卷二載其自述：“吾

^① 以上碑刻材料除李道謙文見於《道藏》第 19 冊之外，其它分別見《道家金石略》第 538 ~ 541、567 ~ 569、689 ~ 690、680 ~ 681 頁。

家本滄州大族，宋時游宦東萊，因而家焉。一母三生九子，皆讀書登進士第，仕至刺史者蓋七人，而今碑刻具存。”據此，尹家先世當係世代宦族，至尹志平祖、父兩代乃由官轉民，然而其家仍保有祖先的碑刻，因此他關於家世的敘述是可靠的。

金世宗大定九年(1169)尹志平出生，弋彀《清和妙道廣化真人尹宗師碑銘並序》述其出生之異：“是夕，其母方寐，見儀衛異常，皆盛服而入，神思愕然，驚寤，師已誕矣。時里人相驚曰，尹氏宅火。奔救之，至則無火。”這段有些神化的敘述，不見於《北遊錄》，當係後人附會之辭。尹家是個世家大族，家道殷實，加之具有詩書傳家的家風，因而尹志平自小就接受傳統文化的教育。他五歲入學，習讀儒家經書《孝經》《論語》等。據稱尹志平自幼靈敏，能日記千言。不過可能是天性所好，加之金廷科舉取士時，數量很少，且對漢人持歧視態度，他未能像當時多數世家子弟那樣走上科舉之途。此外值得注意的是，除儒家經書外，尹家還世代傳承陰陽之學。《北遊錄》卷二載：“先祖通陰陽之學，吾求學之，祖不許，曰：一日中能記花甲子而後可。吾堅請，過午授之，比日沒，已能通誦。”對陰陽術數之學的愛好，無疑對少年尹志平的性情發生潛移默化的熏陶作用，與他後來踏上修道之途有着密切關聯。也就在這一年，全真教祖師王重陽已經由陝西來到山東，尋找他的七朵金蓮之緣。

2. 尹志平與全真諸真

在尹志平一生中，五歲時的一次心理體驗直接影響其精神成長及對人生之路的抉擇。《北遊錄》卷二云：“吾方五歲，是歲寒食，僅百人，須日未出，禮畢既散歸，宴樂遊嬉，各從所欲，吾獨有所感。私念祖先悠悠，不知所往，人之有死，亦自不知所歸，心思惘然，坐

於大桑之下，仰觀俯察，天地之所以立，萬物之所以生，此天之上、地之下，又有何物爲之覆載，何物爲之維持？思察之極，以至於無思，而不知天地之大，萬物之多，但見水氣茫茫，通連上下，如卵殼之狀，冥然漠然，不覺心形俱喪。”正是爲了尋找對此困惑的解答，尹志平後來踏上修道之途。

然而尹志平雖然早發煙霞之志，但他真正實現出家願望，擺脫家庭束縛，却費盡周折。尹家一向以詩書傳家，自然希望子孫以科舉及第爲業，因此對於尹志平的學道之請求並不贊同。據李志全《清和演道玄德真人仙迹之碑》、弋鈕《清和妙道廣化真人尹宗師碑銘並序》、賈餗《大元清和大宗師尹真人道行碑》等諸家碑銘記載，尹志平十四歲時，曾試圖師從馬鈺學道，李志全碑云：“方十四，拜丹陽真人於下風，親戚舉欽異之，二嚴處告離俗投玄，不許。”似乎此次只是與丹陽有過接觸，然而並未棄家學道。但弋鈕碑的記載略有不同，稱尹志平最終還是私自潛往：“十四歲遇丹陽真人，遽欲棄家人道，其父難之，潛往。”賈餗碑所記調停二說：“十四遇丹陽真人，遽欲棄家人道，父母難之，往復三返，始從其志。”可以看出這是襲用弋鈕碑的說法。從《北遊錄》卷二記述看，尹志平的確是在未獲父母允准情況下，私自離家學道：“十四，遇丹陽師父，出家，父嚴不許。至十九，復驅入俗中，鎖於家。”考尹志平十四歲，正是金世宗大定二十三年（1183），此時全真教在山東諸州的社會影響並不很大，全真諸子在大定二十年（1180）之前，除王處一始終居留山東修道傳教，劉處玄自大定十六年之後，由洛陽東歸，並在家鄉武官建庵之外，其餘諸真均在外地修道。大定二十二年，金政府重申度牒制度，核查未獲正式度牒的宗教修行者，馬丹陽恰好沒有正式度牒，因而被陝西地方當局遣返家鄉。其餘諸真如丘處機此時尚在

龍門，譚處端居華陰縣純陽洞，郝大通居鎮陽道庵，孫不二則於大定二十二年仙逝於洛陽。不過自丹陽東歸之後，他在各地的弘道活動頗頻繁，大定二十三年四月，在山東芝陽行化，十月又於文登主持醮儀。由於他此時離家修行也有十三年之久，因此在當地的社會影響日漸擴大。尹志平就是在這種形勢下師從馬丹陽。不過由於馬丹陽於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即於萊陽縣遊仙觀仙逝，因此尹志平師事丹陽的時間應當很短。

尹志平正式出家學道是在十九歲時，亦即金世宗大定二十八年（1188）。據李道謙《終南山祖庭仙真內傳》卷下載，其所拜之師為劉處玄：“（十九歲）詣武官靈虛觀長生宗師席下，執弟子禮。”《北遊錄》卷二亦述及其與長生的交往：“一日，武官者劉先生與客談道於中門之外，吾潛心跪聽，沙石隱入膝中不自覺，後竟逃出，復驅入，反復者三，始得出離於俗。”句中的武官劉先生當即劉處玄。這是因為此時正是劉處玄執掌全真教門，全真諸子中，孫不二、馬鉢、譚處端均在此前先後仙逝，王處一、丘處機此年正應金世宗詔請，居燕都。郝大通尚居鎮陽修道。因此，他只能從劉處玄出家學道。不過，尹志平並未隨侍劉處玄住居其武官道庵，而是單獨住居昌邑縣道庵。這說明他並非劉處玄的嫡系弟子。然而，據《北遊錄》記載，劉處玄對尹志平的精神影響還是很大。《北遊錄》卷二記述了一件奇事：“一夕四更中，忽一人來，道骨仙風，非塵世人，金光玉澤，瑩然相照，吾一見之，正心不動，知是長生真人也。既至，揮刀以斷吾首，吾心亦不動。師喜，復安之。覺則心有悟，知師易吾之俗頭面也。後十日復至，剖出吾心，又知去吾之俗心也。又十日復至，持油餅一盤餉予，盡食之，過飽欲死，師即剖吾腹，盡去之。蓋以吾性素自高，高則多所損折，故去其所損者。……此事未嘗語



評傳：尹志平的生平及其修煉思想

人，今乃大白於衆。”有關此事，諸家碑銘均有記載，這應該理解為定中景象。此外，《北遊錄》還記載不少劉處玄的言論、行事，這表明兩人的來往較為密切。這是因為自大定十六年之後，劉處玄基本上沒有離開山東，且又執掌全真教門。

除馬丹陽、劉處玄之外，尹志平還曾拜禮丘處機、王處一、郝大通，全真七子中似乎只有譚處端、孫不二未曾親炙。這部分是因為他們仙逝較早，譚處端逝於大定二十五年，其時尹志平十六歲。孫不二則仙逝於大定二十二年，尹志平年僅十三歲。此外則因為二人長期在洛陽一帶修道、宏教，尹志平不太有機會接近。在《北遊錄》卷二中，尹志平敘述其與諸真的交往：“吾生於大定九年，十年祖師昇，是以不得親奉，以次師真，皆所親奉。太古師特為我說《易》，皆世所未聞；玉陽師握吾手談道妙；長春師父所授，不可具述。”

考郝大通在大定二十七年之前，一直坐居沃州石橋下修道。此年之後，遂轉居鎮陽道庵，直到金章宗明昌元年（1190），方纔回到寧海州老家，住居本州之先天觀。因此尹志平從太古問道，當在1190年之後，亦即尹志平二十一歲之後。又郝太古仙逝於崇慶元年（1212），其年尹志平四十三歲。因此二人之間的交往，當發生於1190～1212年之間。今觀《北遊錄》有不少地方論及《易》道，例如以《易》道的隨時之義闡釋教門修行方法的轉變。這當是得之郝太古所傳。至於他與王玉陽之間的交往，由於玉陽長期住居山東，加之曾先後受到金世宗、章宗的召見，其社會影響在當時全真諸子中無人能匹。據此推測，尹志平與他交往應更加密切。今觀《北遊錄》中有不少地方記載二人交往事蹟。例如《北遊錄》卷二載：“嘗記玉陽大師握吾手而言曰：七朵金蓮結子，今日萬朵玉蓮芳，然皆



尹志平學案

狂花也。”卷三亦載：“玉陽大師見吾觀馬，歎曰：馬曾做人，人亦曾作馬……”由這些記載，我們可以判斷尹志平與王處一有過較為親密的交往。

至於尹志平追隨丘處機，從丘處機的行跡看，當發生於尹志平與其他諸真交往之後。這是因為丘處機一直居磻溪、龍門修道，直到金章宗明昌初方纔回到山東棲霞。據李道謙《終南山祖庭仙真內傳》卷下記載：“明昌初，（尹志平）聞長春宗師還棲霞，往侍左右。長春特器異之，付授無所隱。”從丘處機《磻溪集》的相關詩詞看，他在東歸棲霞之後的最初幾年，常應蓬萊道友之約，於五月赴蓬萊消夏。在衛紹王大安元年（1209）八月，丘處機也曾遊歷尹志平住居的濰州玉清觀，《磻溪集》卷二、卷三錄有於此所賦中秋詩數十首，其中卷二載：“（大安己巳）八月十日，自昌樂縣還濰州城北玉清觀，作中秋詩十五首。”其一云：“西縣東來至玉清，金風一掃暮天晴。開懷便賞中秋月，只恐臨時晦不明。”又卷三：“清閒不在苦幽棲，心上無塵到處宜。北海葱蘚郡城角，地多花木景多奇。昔年車馬空撩亂，今日翻爲玉清觀。觀中遊戲是何人？天下往來都散漠。池塘寂寂鎖煙霞，大寶蓮開十丈花。”由此看來，尹志平在這一階段當與丘處機有相當密切的接觸。從《北遊錄》的記述看，尹志平確曾陪同丘處機遊歷玉清觀的花園草亭。《北遊錄》卷三追憶當時遊歷的情形說：“嘗記師父在濰州時，遊息於花園草亭，吾與趙虛靜先生、老蕭先生及龍虎千戶侍，師嘗授此章之大義……”文中提到的趙虛靜先生即趙九古，此人早在丘處機龍門修道時，就曾追隨左右，稱得上丘門嫡系大弟子。在長春萬里西行時，赫居十八弟子之首。可惜仙逝於西行途中，否則他最有可能接替丘門大宗師之職。龍虎千戶即玉清觀的施捨者，當是全真教的信仰者。老蕭先生身

份不明，應當也是長春的追隨者。值得特別提及的是，尹志平此時雖然與丘處機交往密切，但是並非長春的親侍弟子。如果没有隨後的西行論道，他或許有機會自立門戶，蓋當時全真教的組織尚處於極鬆散的狀態，只是後來蒙古汗廷的強力支持，纔使丘處機創立的龍門派獲得了整合整個全真教門的力量。

《北遊錄》記載了不少有關丘處機的言論、行事，據此可知，尹志平在修煉方法方面明顯受到丘處機的影響。其中最突出之處就是他熱衷於以煉睡法來制服心魔，修煉心性。煉睡又稱戰睡魔，或簡稱戰睡。所謂戰睡魔其實就是克制睡欲，強忍不睡。這一修煉方法並不通行整個全真教，據我對金元全真碑刻、傳記材料的檢錄，王重陽、馬丹陽都沒有採用這一修行法。在全真教中，丘處機最早採用這一修行方法。此後，丘門弟子或接受丘處機訓導的一些全真門徒也採用戰睡修煉法。

較早提及丘處機踐履“戰睡魔”的一種文獻除尹志平的《北遊錄》外，還有《清虛子劉尊師墓誌銘》，作者係全真高道李志全。再者，史志經《玄風慶會圖說文》、李道謙《全真第五代宗師長春演道主教真人內傳》等全真文獻也對此作了載述。可見此事的真實性不容懷疑。其中李志全撰作的《清虛子劉尊師墓誌銘》還引用丘處機本人的言論，因此更顯珍貴。其云：

吾（丘處機）昔於磻溪、龍門，下志十三年，險阻艱苦，備悉之矣！日中一食，歎而不飽，夜歷五更，強而不眠。除滌昏夢，剪截邪想。常使一性珠明，七情凍釋。^①

文中記載丘處機追憶自己在磻溪、龍門修道時，曾“夜歷五更，

^① 陳垣《道家金石略》，文物出版社 1988 年 6 月版，第 537 頁。